公司代码:603728　公司简称:鸣志电器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鸣志电器	60372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温治中	王艳
电话	021-52634688	021-52634688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北工业区鸣嘉路168号	上海市闵北工业区鸣嘉路168号
电子信箱	dm@moons.com.cn	dm@moons.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06,952,405.04	2,650,849,390.93	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76,497,812.22	2,009,007,524.25	3.3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30,976.31	49,597,549.26	228.51
营业收入	988,405,226.37	976,055,063.08	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308,493.98	75,494,883.38	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559,502.33	67,228,841.33	7.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4.01	减少0.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06	0.1815	5.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06	0.1815	5.0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9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63	235,560,000	0	无	0
新永恒公司	境外法人	9.73	40,483,346	0	无	0
上海晋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15,600,000	0	无	0
上海吴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6,24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7	5,678,639	0	未知	0
许国大	境内自然人	1.19	4,937,000	0	质押	2,517,870
上海凯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680,000	0	无	0
金寶德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3,900,000	0	无	0
焦峰	境内自然人	0.44	1,830,030	0	无	0
国寿养老策略4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1,702,27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上海鸣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常建鸣先生和上海凯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常建云先生为兄弟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受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的宏观经济不确定性增加。第一季度,因国内疫情防控政策的开展,公司及产业链上下游复工受到不同程度的延迟,复工率不足使得公司及子公司国内工厂各项业务开展进度放缓;第二季度,随着经济活动有效重启,下游工控自动化、医疗等行业需求快速恢复,促进公司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业务回升,公司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8,310.83万元,同比增长8.1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08.58万元,同比增长25.13%,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净利润水平显著回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840.52万元,同比增长1.27%;实现利润总额9,130.44万元,同比增长12.53%;实现净利润7,965.02万元,同比增长5.79%,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30.85万元,同比增长5.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255.95万元,同比增长7.9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分产品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销量(万台/万套)	销量比上年增减(%)
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	734,145,889.69	1.23	990	-12.72
LED控制与驱动类	65,894,538.38	-15.94	52	-21.51
设备状态管理系统类	14,814,826.82	-6.23	0.0092	-22.03
电源电控产品	15,630,214.62	-20.81	16	-38.76
贸易类产品	146,503,628.90	16.66	2,308	23.03
其他	11,416,127.95	1.10	-	-
合计	988,405,226.37	1.27	3,367	8.48

a) 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业务:

公司以成为中国乃至世界运动控制产品的领导者为发展目标,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业务集中体现公司技术水平和产品开发能力,是实现该目标的核心,也是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增长的主要动力源。公司专注于信息化技术应用领域的控制执行元器件及其集成产品的研发和经营,专注于打造精密的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在核心领域取得优异的经营业绩和显著的市场地位,为核心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板块实现营业收入73,414.59万元,同比增长1.23%,其中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3,779.56万元,同比增长9.05%;公司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板块业务总体呈现上升的发展态势,二季度同比增长较快。上半年,公司完成销售数量990万台,同比减少12.72%;由于公司二季度的医疗仪器及生化分析、工控自动化、移动服务机器人(商用及消费)等应用在业务结构中占比增加,且同比增速较快,导致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板块业务单位产品价格同比增长较快。

公司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板块,国内业务部分,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1,814万元,其中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0,829万元,总体呈现先抑后扬的态势。海外业务部分,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41,600万元,其中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2,951万元,第二季度同比增速超过16%,公司海外业务上半年表现出较强的韧性,第二季度继续保持较高速的增长。应用层面,医疗仪器及生化分析、移动服务机器人(商用及消费)等公司深度布局的行业在上半年表现突出,报告期内的同比增速分别达到约53%和36%。受医疗仪器及生化分析应用业务的增长驱动,公司北美市场营业收入第二季度同比增长约26%。公司在欧洲市场深度布局智能家居应用,相关应用带来稳定的刚性需求,同时瑞士T Motion公司在工业自动化应用领域的积极表现抵消了欧洲市场在纺织机械和舞台灯光应用上的不景气表现,公司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板块欧洲市场第二季度营业收入继续维持约6%的同比增速。受疫情、行业等多种因素影响,上半年公司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板块在纺织机械、舞台灯光和安防设备相关应用领域的营业收入同比分别下降约32%、53%和10%。第二季度,随着疫情影响的逐渐减弱,纺织机械和安防设备应用领域的降幅有不同程度的收窄,趋势逐渐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通信产业和智能产业的技术进步,积极布局智能移动设备(商用以及家用),AGV(自动导引运输车),高端医疗仪器以及实验室装备等应用领域,适时进行产业拓展,投资6,156万元设立“无刷电机新增产能项目”,拓展了公司运动控制产品的制造和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在控制电机及其驱动系统业务领域的综合业务能力和盈利能力。

b) LED控制与驱动业务:

公司LED驱动与控制产品是利用功率电子技术、可靠性保障技术、系统集成技术的跨界技术产品,是公司基础业务和技术的自然延伸,主要包括LED驱动器、智能LED灯光控制系统、单灯控制器、智能监控管理软件系统和传感器等产品及其解决方案。

上半年的新冠疫情使照明行业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城市建设、景观照明等建设项目投入受到一定的抑制。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业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89.45万元,同比减少15.94%,其中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301.48万元,同比减少4.73%,受疫情的影响的较一季度明显收窄;上半年销售数量52万台,同比减少21.51%,其中二季度销售数量35万台,同比减少10.91%。报告期,公司LED控制与驱动业务板块单位产品价格同比增长7%,智能LED驱动以及智能LED灯光控制系统产品在业务结构中占比进一步增加,LED控制与驱动业务进一步向智能型、可调光和算法集成的产品类型集聚。

报告期内,公司从业务发展策略的要求出发,理性分析了近年来LED驱动产品技术和应用市场的发展趋势,在重新评估了LED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后,制定并审议通过了调减募集资金项目LED控制与驱动产品扩产项目的新增产能目标的方案,调减后的扩产项目更专注于该类产品性能及市场定位的提升,应用的产品类型更加向智能LED驱动、大功率体育场馆LED驱动、防爆灯具LED驱动和LED照明控制系统产品四大类应用集中。

c) 其他业务:包括设备状态管理系统、电源电控产品及继电器贸易代理业务,具体介绍如下:

设备状态管理系统为公司早期开发的产品,为电力、冶金、石化、煤炭、汽车、烟草、市政等资产密集型企业在其自动化生产过程中提供设备状态管理、维护保养、实时监控、设备故障诊断的整体解决方案,系统采用数字化和网络化的计算机技术,结合设备状态监测和故障分析、诊断技术,融合信息技术在状态管理领域应用的先进方法和手段,是软件、硬件、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服务相结合的综合产品。为公司“控制电机以及驱动系统”和“LED控制与驱动产品”两大核心业务所需要的软件、固件、工业总线通信、电子线路等技术发展奠定了基础。

电源电控产品主要是为满足负载电力功率需求的设备开发的工业电源产品,包括金融打印设备专用电源、电力保护设备专用电源等。是公司为客户定制或配套生产的产品,拥有可靠、稳定的客户和市场。

贸易业务主要是公司为国外知名品牌电子元器件类产品的代理业务,范围包括继电器与光电耦合器、车载继电器、机器用传感器、光电传感器、行程开关及微动开关等。公司的贸易业务应用领域主要为电力系统继电保护装置、电表及负控终端、铁路电力电气牵引设备及AFC售检票系统、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等。通过国际贸易,公司与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公司经营策略之一是持续推进现有的设备状态管理系统、电源电控产品及继电器贸易代理等业务,为公司创造稳定的利润来源。上述业务与公司的核心业务之间存在着技术、客户、市场、生产等多重有机联系,特别是,公司较多客户需要多样产品,公司努力成为客户多重产品供应商的同时,加深了与客户之间紧密度。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了国家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市场机遇,继电器贸易板块业务同比实现较好增长。设备状态管理系统及电源电控产品板块受疫情影响,业务有不同比例的下降,预计下半年将逐步恢复平稳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0-041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0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08月2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常建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鸣志电器: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鸣志电器: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鸣志电器: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0-042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颂一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运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购买低风险的、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

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产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件发布的新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0-044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收入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 变更情况概述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 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要求,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修订情况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二)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根据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上年同期比较报表。执行该准则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政策执行。

(四) 变更的日期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改后的会计准则。

(五) 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报表的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调整,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报表的追溯调整,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 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件发布的新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第十二次董事会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0918　公司简称:中泰证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泰证券	60091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晖
电话	0531-68889038
办公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电子信箱	ztzdb@zts.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4,646,313,981.59	146,613,149,711.09	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12,095,656.87	33,909,579,330.15	-5.3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9,807,671.68	9,918,958,113.04	-36.08
营业收入	4,802,218,063.26	4,819,776,546.85	-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3,125,268.50	1,188,514,204.21	1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1,164,731.90	1,168,196,938.97	16.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3.84	增加0.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6	1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6	18.7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3,07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32	2,879,559,900	2,879,559,900	无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7	458,091,900	458,091,900	无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5	351,729,000	351,729,000	无	
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8	277,566,330	277,566,330	无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7	241,737,300	241,737,300	无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7	241,737,300	241,737,300	无	
山东永通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203,366,300	203,366,300	质押	134,400,000
上海禹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183,415,900	183,415,900	质押	119,600,000
宁波美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52,523,400	152,523,400	无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122,021,900	122,021,9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是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有本公司41.32%的股份;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是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5.05%的股份。山东永通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92%的股份,本公司董事刘锋及其配偶林旭燕通过其控制的永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山东永通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禹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2.63%的股份,本公司董事刘锋为其有限合伙人,刘锋及其配偶林旭燕分别间接和直接持有其普通合伙人山东诚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刘锋及其配偶林旭燕可对上海禹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施加重大影响。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包括持股和任职在内的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齐鲁债	122450	2015-8-28	2020-8-28	24.59	4.5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中泰01	155089	2018-12-12	2021-12-12	30	3.9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中泰01	155433	2019-8-8	2022-8-8	9	3.5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9中泰02	163053	2019-12-9	2022-12-9	20	3.5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中泰01	163626	2020-6-19	2023-6-19	15	3.27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70.60	69.0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50	2.09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疫情加速了全球产业链和贸易关系“断裂”的进程,加剧了包括我国在内的全球金融市场的波动幅度,但国内庞大的市场空间、强大的改革动力、充足的政策工具、显著的制度优势等诸多有利因素,为经济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国内经济恢复较快。面对国内复杂的宏观环境和国际形势带来的挑战,公司坚守稳健经营,积极抢抓市场机遇,2020年6月3日,公司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开启了“二次创业”新征程。

主营业务分业务类型、分地区情况

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增减(%)
证券经纪业务	1,588,920,056.52	926,939,154.76	41.66	13.86	-3.18	上升10.27百分点
证券投资业务	309,439,762.76	129,130,084.15	58.27	-27.13	-11.94	下降7.20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416,525,466.80	271,676,461.46	34.78	-8.08	-21.60	上升11.25百分点
期货业务	746,529,553.00	686,701,127.28	8.01	4.35	2.19	上升1.95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171,769,547.65	102,991,451.21	40.04	-34.98	-21.42	下降10.34百分点
信用业务	755,603,767.16	64,867,907.86	91.42	24.29	-47.86	上升11.89百分点
境外业务	220,289,738.68	239,776,893.39	-8.85	-35.68	-18.64	下降22.81百分点
总部及其他业务	593,140,170.69	623,449,657.18	-5.11	-3.80	2.74	下降6.69百分点

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增减(%)
山东省	3,805,895,463.22	2,217,421,679.68	41.74	3.10	-4.54	上升4.66百分点
上海市	493,614,839.19	272,126,627.31	44.87	-4.64	8.59	下降6.72百分点
福建省	47,581,920.84	36,528,274.83	23.23	18.97	-2.92	上升17.30百分点
北京市	30,866,722.19	50,061,669.21	-62.19	49.65	-15.53	上升125.13百分点
浙江省	41,809,447.42	33,471,236.64	19.94	7.47	-20.86	上升28.65百分点
其他地区	382,449,670.40	435,923,249.62	-13.98	-25.17	-23.12	下降3.04百分点

1.财富管理业务

2020年上半年,证券市场整体平稳,二级市场股票市场交易有所改善,据沪深交易所公布数据,2020年上半年市场股票基金交易额为92.53万亿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共有42家证券分公司,283家证券营业部,共服务客户65.18万户,比2019年底增加13.56万户。服务客户资产8,389.11亿元(不含未解禁限售股、OTC市值),比2019年年底增加928.67亿元。报告期内,公司经纪业务发展水平稳步提升,根据沪深交易所公布数据,公司股票基金交易量为5.65万亿元,同比增加2.17万亿元,增幅为62.20%;股基交易市场份额为3.0630%,同比增加0.6366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深化财富管理改革,公司优化调整了经纪业务条线组织架构,将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更名为财富管理委员会,下设经纪业务部、金融产品部、综合金融部、网络金融部。公司积极实施金融科技战略,推进公司进行全方位的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转型,不断完善齐鲁APP功能,丰富各类线上服务产品线建设,提升流量变现价值;搭建公司级客户关系管理平台,开创线上投顾互联网营销服务新模式,促进证券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模式的转型;加强智能客服建设,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效率;建立并推广以零o通为核心的员工移动端智能营销服务平台,形成网络化、智能化、数字化的客户服务模式和营销模式,提升精细化运营管理能力。下一步,公司将建立以“买方”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以实现经纪业务收入多元化、优化多层次客户服务体系、加强资源整合和业务协同以及建立客户导向和创新导向的经纪业务机制为目标,搭建“以交易投顾及机构经纪为核心的交易服务,以资产配置为核心的全产品链服务和以全资本市场为主要依托的项目服务”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形成“一个中泰”的服务品牌,提升经纪业务核心竞争力。

2.证券自营业务

2020年上半年,A股市场在经历了第一季度的剧落下调后,于第二季度开始强劲反弹,截至6月30日收盘,上证综指下跌2.15%,深证成指上涨14.97%,创业板指数上涨35.6%;货币政策环境整体较为宽松,债券市场收益率总体下行,中证全债指数小幅上涨2.52%。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进行大类资产配置调整,在风险可控的控可承受的基础上获取了较好的投资收益,权益类投资方面,公司密切跟踪市场风险,加强研究分析,持续优化投资组合、丰富投资策略,做好风险的对冲对冲,保持投资稳健性。固定收益投资方面,因债券市场受疫情冲击波动较大,收益率整体先下后上,但公司继续完善投研管理框架,加强市场研判能力,坚定多策略的发展思路,积极把握市场投资机会,并通过对冲操作管理利率风险,降低回撤,整体取得较好的投资业绩。衍生品投资方面,公司衍生品业务持续发展,在加强业务研究、丰富和优化业务策略的同时,推进系统平台建设和优化;上交所50ETF期权做市继续保持业务优势,上交所沪深300ETF期权、深交所沪深300ETF期权及中金所沪深300指数期权做市步入良性发展轨道;ETF基金做市业务也在不断推进。

3.投资银行业务

2020年上半年,科创板的持续扩容以及创业板注册制改革的落地继续推动IPO融资规模增长,再融资新政带来业务新机遇,股权融资整体回暖;货币市场利率中枢明显下行,债券发行量提升;新三板改革配套措施陆续推出,股转系统融资政策持续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承销现金类非公开发行项目1单、可转债项目1单,承销规模合计4.92亿元;承销债券类项目172单,承销规模合计664.93亿元,其中主承销93单,承销规模合计532.22亿元;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3单、定向发行股票项目11单,承销规模合计2.53亿元,持续督导新三板挂牌公司337家,其中创新层公司45家。

(1)股票承销及保荐业务、并购重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投行业务“行业+区域”格局进一步深化,各类股权业务持续综合发展:公司IPO业务能力稳健提升,有较好的后续储备持续跟进;公司积极抓住再融资改革机遇,不断做强销售力量,正逐步树立起中泰股权销售市场品牌形象;公司并购重组业务取得良好进展,担任独立财务顾问的罗欧药业借壳东音股份上市项目,在《证券时报》主办的“2020中国区投资银行君鼎奖”评选中,荣获“2020中国区并购重组项目君鼎奖”。

(2)债券发行承销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债、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等细分领域继续保持优势地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2019年度债券市场优秀参与机构与个人表彰大会”上,公司荣获“公司债券优秀承销商”、“债券信用风险化解处置优秀参与机构”和“公司债券综合创新奖”奖项。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2019年度债券监管发展论坛”的评选活动中,公司荣获“优秀固定收益业务创新机构”奖项。在《证券时报》主办的“2020中国区投资银行君鼎奖”评选中,公司荣获“2020中国区交易所债券投行君鼎奖”和“2020中国区资产证券化融资团队君鼎奖”奖项。报告期,公司联席主承的“光明食品(集团)